

請申請團體同時提交文件的軟複本，標準表格可在中西區區議會網頁「區議會活動」中西區文康會文件第 29/2017 號附件 1

中西區區議會撥款申請表

活動名稱：「文化落區 2017-18 系列」之 Family Concert Day 及 Jam In 街頭音樂會

1. 基本資料

(A) 機構名稱： (中文) 中西區區議會文化康樂及社會事務委員會 ✓
 (英文) Culture, Leisure & Social Affairs Committee, C&W District Council

(B) 註冊地址(中文)： 中環統一碼頭道 38 號海港政府大樓 11 樓

註冊地址(英文)： 11/F, Harbour Building, 38 Pier Road, Central
 (必須填寫)

通訊地址：
 (如與註冊地址不同)

(C) 電話號碼： 2852 3441 傳真號碼： 2542 2696

(D) 本機構是：
 根據《_____條例》註冊的機構(請附有關證明文件¹)
 為中西區的利益而成立，並擁有自主權的團體。

(E) 負責人員

機構的獲授權人 ²	活動的指定負責人 ³
姓名：(中文) [REDACTED]	姓名：(中文) [REDACTED]
(英文) [REDACTED]	(英文) [REDACTED]
職位： [REDACTED]	職位： [REDACTED]
聯絡電話號碼： [REDACTED]	聯絡電話號碼(內部用)： [REDACTED]
傳真號碼： [REDACTED]	聯絡電話號碼(公開用) ⁴ ： [REDACTED]
電郵地址： [REDACTED]	傳真號碼： [REDACTED]
	電郵地址： [REDACTED]

¹ 只適用於本年度首次申請中西區區議會撥款的團體，或團體的資料有更改；首次申請的團體須同時提交申請中西區區議會撥款-機構資料登記表格(詳見附錄 1)。

² 獲授權人指代表機構申請區議會撥款並簽署申請表的人。

³ 指定負責人是活動的聯絡人，可核實與區議會撥款發還款項有關的單據和證明文件。獲授權人和指定負責人可以是同一人。

⁴ 活動的指定負責人提供的聯絡電話號碼(公開用)將公布於中西區區議會的網址內供公眾人士參考。

*請刪去不適用者

(F) 申請區議會撥款的記錄

這是本機構首次申請區議會撥款

本機構曾申請區議會撥款

但不獲批准。

並獲得批准。在過去五年內，新近的三次申請(如有的話)，資料如下：

活動名稱	活動日期	獲批款額 (元)	活動編號
1. 「文化落區 2016-17 系列」 之新學年打打氣音樂會及 Jam In 街頭音樂會	01/08/2016 至 30/11/2016	74,620	148/2016-17
2. 「文化落區 2016-17 系列」 之「維城·舞台·遊」— 西 城裙褂傳奇	01/02/2017 至 28/02/2017	96,490	147/2016-17
3. 「文化落區 2016-17 系列」 之「古腔新調說塘西」	01/10/2016 至 31/03/2017	30,600	146/2016-17

2. 合辦者／協辦者／機構的資料(適用於與其他機構／區議會合作舉辦的活動)

合辦／協辦機構名稱／ 聯絡人姓名／電話號碼／ 傳真號碼／電郵地址	簡述合作或支援的性質和形式
1. 合辦機構 (請附同意書；見附錄 II) 香港大都會流行樂團 聯絡人姓名：[REDACTED] 電話號碼：[REDACTED] 電郵地址：[REDACTED]	籌備及製作音樂會
2. 協辦機構 (請附同意書；見附錄 II)	

3. 建議活動的資料

(A) 項目／活動名稱：「文化落區 2017-18 系列」之 Family Concert Day 及 Jam In 街頭音樂會

(B) 性質：音樂及歌唱表演

(C) 目的：(1) 培養市民大眾對文化藝術活動的興趣
(2) 強化家庭及區內和諧

(D) 推行日期及時間／推行期：2017 年 7 月至 2018 年 3 月

(E) 策劃／籌備期：2017 年 7 月至 2018 年 3 月

(F) 申請資助額：85,105 元

(G) 舉辦地點：西寶城、余樂里公共空間、香港公園或卑路乍灣公園

(H) 內容：特邀中西區兒童合唱團作唱歌表演，歌曲以本地歌曲及電影和 Jazz 作主打。

*請刪去不適用者

(I) 對象： 區內所有居民 殘疾人士
 長者 有特別需要人士，請說明：
 青少年／學生 其他，請說明：

(J) 預計*參加人數／觀眾人數：1500 人

參加者／受惠者：1500 義工：20 工作人員：5(受薪/非受薪)

表演者／講者：80 嘉賓：0 其他：0

(K) 宣傳和推廣方法：海報、傳單、橫額、易拉架、郵寄邀請函

(L) 預計效益／成果

(請建議可量化的表現指標和進度指標(如適用))

(1) 提升大眾對西洋樂器認識及提高其欣賞之水平

(2) 加強家庭團結及社會和諧

(M) 工作計劃／推行時間表

行動	時間表
活動籌備及綵排	2017 年 7 月至 2018 年 3 月

(N) 門票分配安排(如適用)：_____

4. 開支預算和現金流量預測

(A) 收支預算表

預算收入 (如適用)	數目 (i)	單價 (元) (ii)	總額 (元) (iii)=(i)x(ii)
參加者費用 ⁵			
內部資源			
贊助和捐贈			
其他	-	-	0
預算收入總額(A)			0 /

⁵ 由政府部門或民政事務總署人員代區議會或區議會／民政事務處轄下委員會／工作小組推行的活動，來自參加者費用的收入(如有的話)，不應在本項具列，而應另行於第 5 部分開列，該等收入須視作政府收入，不應回撥用以資助活動。

*請刪去不適用者

預算開支項目 ⁶	數量	單位成本 (元)	費用總額 (元)	申請區議會 撥款額(元)	此欄由秘書處填寫	
					最高撥款額	批准款額
海報	1500 張	0.59	885	885	\$2,000	
易拉架	10 個	180	1,800	1,800	@\$180	
宣傳橫額	10 條	250	2,500	2,500	@\$250(包括掛條)	
宣傳單張	1,600 張	1.45	2,320	2,320		
活動場地牌照費	1 項	1,000	1,000	1,000		
樂器搬運	6 次	2,000	12,000	12,000		
音響	3 次	5,500	16,500	16,500		
樂師排練及演出費	30 人	---	47,500	47,500		
郵費	-	-	159	159	實報實銷	
臨時工作人員薪金	8 小時	55.125 / 小時	441	441	25% (\$21,276)	
總額：			(B) 85,105	(C) 85,105		

申請區議會撥款的款額 (C)\$85,105 = (B)\$ 85,105 - (A)\$0 /

(B) 現金流量預測(只適用於跨年活動)

	預計現金流量								總額 (元)
	第一年(元)		第二年(元)		第三年(元)		第四年(元)		
	一至 六個月	七至十 二個月	一至 六個月	七至十 二個月	一至 六個月	七至十 二個月	一至 六個月	七至十 二個月	
(a) 收入									
(b) 開支									
淨現金流量 需求 ((b) - (a))									

(C) 預支款項需求⁷

年度	須預支款項的日期	所需款額(元)和用途
----	----------	------------

⁶ 撥款如用以購置資本物品，申請者須在第 5 部分填報曾否以區議會撥款購置資本物品。如有的話，須隨申請表一併遞交有關的設備記錄冊／物品記錄表副本。

⁷ 非跨年活動只須提供第一年的預支數額，有關的款項將在活動獲批核後發放；如活動橫跨兩個財政年度或以上，隨後需要預支款項推行活動時，應重新申請。

第一年		
第二年		
第三年		
第四年		

(D) 付款方法

撥款及預支款項應支付給「_____」。
(請填寫銀行戶口的英文名稱)

5. 其他資料

如有其他與建議活動有關，並應在審批申請時加以考慮的資料，請在下方列明。

6. 其他資助途徑

請註明如申請遭拒絕或核准撥款額少於申請額，將如何獲取經費進行建議的活動。

(A) 其他收入來源

- 內部資源
 - 贊助和捐贈
 - 增加參加者費用
 - 其他(請註明)
-

(B) 取消活動

(C) 其他(請註明)

7. 申請機構聲明及同意書

(A) 本人謹此聲明，在本申請書填報的所有資料均真確無誤。本人明白如填報的資料不確，申請將當作無效。此外，區議會將停止發放核准撥款，而已支付的款項也須全數退還政府。本人並同意政府可保留權利，以追討民事債項的方式追討多付或以欺詐手段獲得的區議會撥款。

(B) 本人謹此同意及接納，政府可使用本申請書內的資料審批申請，資料也會供進行評估研究以及訓練／經驗交流研討會之用。此外，本人同意及接納，如申請獲接納並得到資助，政府可將申請書內及日後提交的報告內的資料(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本機構的資料及本計劃的詳情)公開讓公眾查閱以及公布。本人也同意向公眾表明本計劃獲得區議會資助，並承諾會在與計劃有

關的所有宣傳物品和活動上，展示區議會的名稱，並盡可能展示區議會的徽號。

- (C) 本人已閱讀並明白《運用區議會撥款守則》以及資助條款及條件*。本人同意，如獲得區議會撥款資助，當會遵守上述文件所載的規定。

簽署：

獲授權人姓名：

職位：

日期：

[Redacted Signature]

中西區區議會
文化康樂及社會事務委員會
主席

4.5.2017.

[Redacted Stamp]

* 請刪去不適用者

個人資料收集目的

1. 在本表格內提供的個人資料，民政事務總署會用於推廣社區參與活動以及鼓勵市民參與社區事務。

資料轉移對象類別

2. 在本表格內提供的個人資料，可為上文第 1 段所述的目的，向政府其他部門、局以及其他有關人士和團體披露。

查閱個人資料

3. 貴機構的負責人員有權根據《個人資料(私隱)條例》(第 486 章)查閱和更正已提供的個人資料。查閱權包括取得本表格內資料當事人個人資料的副本。

查詢

4. 如對使用本表格收集的個人資料有任何查詢(包括查閱和更正資料)，請與下述人員聯絡：

中西區民政事務處
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
電話號碼：2852 3549

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38號
海港政府大樓11樓
中西區民政事務處
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收

**申請中西區區議會撥款
活動合辦 / 協辦者同意書**

敬啟者：

本機構同意與 中西區區議會文化康樂及社會事務委員會 合辦 協辦
(申請區議會撥款機構名稱)

「文化落區2017-18系列」之Family Concert Day及Jam In街頭音樂會
(活動名稱)

，並明白主辦機構將向中西區區議會申請撥款舉行此項活動。

機構名稱： 香港大都會流行樂團

負責人簽署：

負責人姓名：

職位：

聯絡電話：

日期：

機構印章：

香港大都會流行樂團

ARTISTIC & MUSIC DIRECTOR

9th May 2017

